

证券代码：871346

证券简称：宏伟超达

主办券商：国融

证券

北京宏伟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7 月 21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通州区永乐经济开发区恒业八街 6 号院 8 栋 802 五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石伟胜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除“未按股东大会通知的要求开通网络投票”外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所履行的程序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82,291,386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5.5134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 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石伟胜列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并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2 年度的工作情况，对公司 2023 年度的主要工作做出总体要求和安排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2,291,386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由监事庞召辉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2 年年度监事会的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2,291,386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公司根据 2022 年审计报告结果，公司编制了《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2,291,38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结合公司 2022 年年度经营情况，公司对 2022 年工作进行了框架性安排，拟定了《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2,291,38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公司长远发展考虑，结合公司 2022 年年度经营业绩及日后发展规划，公司拟定 2022 年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2,291,38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已经按照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的相关要求编写完成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6 月 30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2,291,38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计机构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，并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公司董事会认为：会计师事务所根据实际情况，本着严格、谨慎的原则，对上述事项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，董事会表示理解。该报告揭示了公司面临的问题与风险，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和财务状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2,291,38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监事会关于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监事会对报告中所涉及的事项进行了核查，发表意见如下：

（1）监事会对于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意见无异议；

（2）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能够真实、准确地反映公司实际情况；

（3）监事会将继续积极履行监督职责，持续关注公司相关措施的推进工作，同时督促公司依法规范运作，维护投资者的利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2,291,38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财政部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—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》等相关文件的规定，公司对前期财务报表会计差错进行更正。鹏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重大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，详见公司 2023 年 6 月 30 日于全国中小企

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重大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情况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2,291,38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经鹏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。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6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2,291,38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友恒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杨逢柱、王闯闯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召集人的资格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

格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行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其他规范行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宏伟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《北京友恒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宏伟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。

北京宏伟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7 月 25 日